

阜阳地区行政公署计划委员会文件

计基字〔1991〕第095号



关于建地直老干部活动中心的批复

地委老干部局：

你局阜地老字〔1991〕第20号文收悉。根据1990年第15号《地委、行署联席会议纪要》，经研究，同意新建地直老干部活动中心，九一年安排规模1500平方米，投资20万元，财务用款计划50万元，所需指标列入全民所有制指标考核。征地问题请土地部门按规定办理。



报：地委、行署。

抄：行署财政局、土地局、统计局，地建行，本委国土科。